

新片点击

在温暖与爱中蜕变 ——看影片《死侍2：我爱我家》

郁妍捷

自2017年《死侍2》第一次发布官方预告片起,于几年前暂别大银幕的韦德·威尔森,再次以熟悉的“贱萌”形象渐渐回归到大众的视野中:伴随着一阵阵富有节奏感的电音背景音乐,痞痞的韦德带着一副完整精干的躯体自信出场——依旧是一袭暗红色的连体紧身衣,搭配头上戴着的一只完全遮住面容的红色面罩,看不清他的长相;两把长长的武士刀紧贴着他的脊背交叉放置,方便他随手挥刀耍帅……

印象中,“死侍”一直都是漫威超级英雄系列中的搞笑人物。他年轻、外向,还极度话痨,尽管无所畏惧的洒脱个性让他挺过了雇佣兵杀手时期的血腥日子,熬过了不治之症的病痛折磨,但在逃离变种人实验的过程中,面目全非的脸庞,以及与女友瓦妮莎分分合合的感情经历,让韦德变得自负而敏感,就像有一个长不大的小孩住在这位青年英雄的心中,令他在关键时刻总是变得偏执而缺乏担当。他很少直面挫折与困难,却老想尽各种办法一死了之来逃避,偏偏又死不透,只能如此颓丧地活着。不过,正因为有这样一个稚嫩的、悲观的、单纯的可爱灵魂生长在这副成熟的肉体里,也造就了《死侍2》中韦德这一人物的复杂性和可塑性。在经过删减增拍的中国大陆版《死侍2：我爱我家》的影片里,我有幸目睹了韦德的成长与蜕变为真英雄的所有过程,也见识到了家人温暖对一个人的影响和改变。正如片名中所表露的,这是一部关于家庭的电影,一部关于忠诚和爱以及韦德自己的电影——在“我爱我家”框架的约束下,导演和演员们把这位荒唐滑稽的超级英雄塑造得更接近普通年轻人。

影片一开始就把“死侍”和我们带到了韦德与瓦妮莎复合后的幸福时光里。刚开场时,韦德完全同任何一个恋爱中的寻常小年轻无异。他执行完一个任务,想起爱人还等在家中,匆匆赶回公寓。像热恋中的大多数男生一样,为了不让女友担心,韦德本想编几个谎言蒙混过关,却都被瓦妮莎一一识破。谁能想到这个日常靠耍嘴皮子扬名宇宙的英雄,如今会在一个女人面前词穷,乖乖低头。故事花了不小的篇幅展示韦德与瓦妮莎的美好生活:两人互相依偎在家里的沙发上,吃着自制的爆米花,看着电视上播放的电影;瓦妮莎还会跟韦德说说两人的未来,幻想生个小孩,组成圆满的家庭,听得韦德一脸憧憬。直到一群杀手冲进屋内误杀了瓦妮莎,两人所有的幸福都在这一刻戛然而止,也让韦德的心瞬间冷到了冰点。瓦妮莎的离世给了韦德一记沉重的打击,也激发了韦德的责任感与英雄使命。

韦德的转变于这一刻正式开启:最初的时候,死是韦德唯一的愿望,“家庭”是韦德心里最痛的词:他想用死离开他厌倦的世界,他想用死的方式去跟瓦妮莎相会——他在堆满油桶的仓库里扔烟头,终于见到了另一个世界中的瓦妮莎,却被看不见的透明幕墙阻隔了两人的团聚,只能远远地听瓦妮莎的安慰与指示。被“X”战警里的钢力士搭救后,颓废的韦德每天得过且过等待下一个死亡的机会,竟意外卷入到拯救孤儿院里的“火拳”罗素事件中。经受过巨大分离与诀别痛苦的韦德如今已经拒绝爱与被爱,面对罗素这个暴力小孩,他起先是抗拒的:在监狱里,为了同罗素拉开距离,他冷言冷语,冷脸相待;为了撇清自己的关系,面对监狱霸凌时,韦德明确表示自己不是罗素的好朋友,深深伤了罗素的心。幸好瓦妮莎的“提醒”改变了韦德对罗素的态度,他开始被责任感和承诺驱动。他一步步尝试挽救罗素的人生,阻止“火拳”成为未来的杀人魔头;他甚至试图用自己的性命去为罗素挡子弹,渴望用自己的行动温暖罗素受伤的心。一个大孩子和一个小孩子就这样慢慢进行沟通,共同接受爱,学会爱,明白家庭的重要性。一大一小的变种人渐渐找回了属于人类的情感,也改变了韦德与罗素各自的命运。

同样因为爱和温暖改变家庭与人生的,还有从未来穿越而来的“电索”桑莫斯。这个命运多舛的老男人本来有着幸福的家庭,却因为恶魔“火拳”的到来而家破人亡。为报灭门之仇,桑莫斯只身来到现在,想除掉还未长大的罗素。在与“死侍”的较量中,他看到了韦德的努力与善良,看到了韦德为了拯救罗素宁愿献出自己的生命。桑莫斯也看到了被救后的罗素变得善良,于是他情愿放弃自己唯一一个能穿越回去与家人团聚的机会,只为救下韦德。

韦德终于成为了一个超级英雄,桑莫斯也留下来想为这个世界的和平贡献力量,罗素进入了“X”战警的队伍里——他们彼此曾经并不熟悉,却因为如家庭般的爱与温暖让彼此相互成就,这大概是《死侍2：我爱我家》最值得回味的部分。



中国的年俗讲究热热闹闹、红红火火,所以“春晚”尽管因为众口难调并不可能一致叫好,但依然是人们心中期待的精神大餐。围看“春晚”,已经成为一种守岁的方式。因此,色彩灿烂缤纷肯定是“春晚”的基调,吉祥如意依旧是主旋律,皆大欢喜是期望中的演播效果,而心想事成是永恒的美好祝愿。年俗不变,“春晚”的“套路”也不会变。所以对“春晚”的期待要保持一种艺术上的宽容,对节庆文化要有一定的适应性。作为综合性的文艺晚会,“春晚”的“综合”能力——把各种美好的诉求熔于一炉——还是相当出色的。

司马青

艺谭书藉

文艺评论中的现实观照 ——读《互文与魔镜》

沉羽

在诸多的书写文体中,“评论”或者说“批评”是相对比较独特的一种。虽然现在到处可见号称“专业”的文学艺术评论文章,但真正能叫读者在阅读以后对该类文体的价值有进一步认识的高质量作品却很少。日前读到的《互文与魔镜》算是个不小的惊喜。这是一本论述细致、观点明确的文艺、文学评论集。作者没有纯粹从学术角度写那些脱离于一般读者的艰深文字,而是尽量摒除评论的主观性和随意性,使研究对象中各类异质性的文本、影像形成开放性呼应,以一种互动的形式再度展现开来,从而理出一条崭新的解读思路,引导欣赏者走向作品深处。这就仿佛在一面镜子中洞悉出了更为清晰的真相,而不仅仅停留于泛泛的印象和粗浅的认识。

《互文与魔镜》共分“影与文”、“思与文”、“人与文”三部分。前两辑的内容尤为精彩。第一辑从荷马神话《奥德赛》引出奥德修斯的回乡之旅,并由该文学母体出发,挖掘“英雄”在“变形”之后,随之南辕北辙的“返乡”含义。中国的文化传统中,尽管有“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教导,却也同样存在“父母在,不远游”的训诫。在交通不发达的古代中国,远游无疑是充满了各种疲倦和痛苦的。最典型的文学例证就是《西游记》,师徒四人的西行被设定为一场充满挫折、危险、磨难和困顿的长途考验。而在电影《叶落归根》、《人在囧途》、《三峡好人》、《天注定》等作品中,“旅行”这一概念的内涵和外延得到了现代语境下的拓展和丰富,阐释的乃是生活本身的艰苦卓绝。如果将这些片子中的主人公看成是“奥德修斯”的话,他们要么已无法和家中的佩涅罗佩(奥德修斯之妻)同心同德,要么彻底无“乡”可回,要么干脆“反认他乡作故乡”……其实像奥德修斯这样的古希腊英雄也好,芸芸众生中如你我一般的小人物也罢,所面对的问题,归根结底,就是“如何完成自由和拯救”。作者借助相同或类似题材电影加以比较,揭示了不同人的“自恰”方式。像李安的《比利林恩的中场战事》,是通过一个被标签化了的战争英雄,依靠自身力量,突破媒体社会施加的冠冕或嘲弄,最终走出心灵黑洞的故事,表达了导演对自责、信仰和爱的理解。而李玉的《观音山》一片,京剧演员常月琴始终无法面对儿子遭遇车祸的现实,其选择的“自救”途径源于去观音山上和一个师父对话。可惜该人物的结局依然叫人唏嘘。常月琴是在确信了生命的无常后,用释怀的态度,主动走向了无常。这种方式在大多数人眼中肯定过于消极,可若从宗教哲学的角度审视,里面又蕴藏了古代生命智慧中庄子鼓瑟而歌式的喜悦。

第二辑是“思与文”,作者对当下“新城市文学”的阐述提出了较为真切和犀利的观点。我们这个农业大国一直以来真正发达的是乡土文学。相对而言,城市文学没能在中文文学谱系中有一个清晰完整、不曾断裂的脉络。虽然也有不少作家在孜孜不倦地努力着,可大多数所谓的“城市文学”依靠的并非现实感觉,而是作者出于自身书写需要,勾勒出的一种“城市想象”。尤其是不少年轻作家,笔下的城市文化,基本架构在酒吧、歌厅、网络、恋爱、代际冲突等符号上,呈现的是城市生活的貌似光鲜的皮毛,积累的是个体城市经验的夸大化形象,而正统的“城市书写”也已开始固化。老舍的北京,王安忆的上海,叶兆言的南京……这些经典书写诚然完成了为历史中城市形象“造影”的使命,可作者认为:当下对于城市文学的认识有待突破。城市文学应该是动态、前行的,需要用具有足够创造力的语言来形塑出来。但现实并不尽如人意,一方面,现代都市的确越来越景观化、同质化,另一方面,作家们能栩栩如生写出地域色彩鲜明的饮食、服饰、语言等城市特征,却很难把笔尖深入到新城市人群面临的现代困境中去。

《互文和魔镜》在研究艺术作品中的文化问题时,会特别强调作品所处的现实语境。比如谈到《生命不能承受之轻》中的特蕾莎时,考察了电影《布拉格之恋》中的几个细节段落;提到“城市文学”时,没有忘记源流上的《海上花列传》,甚至还比照了卡尔维诺的《看不见的城市》……作者依托着传统精髓提出自己的评论观点,且特别看重艺术和生活之间的紧密关系,其批评角度不管是横向的还是纵向的,总不脱离为现实服务的目标。所以读下来,由衷感觉《互文与魔镜》是一本从思想到内容都非常扎实的作品,发出了很多有价值、有意义、能和时代相呼应的艺术追问。

(《互文与魔镜》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年10月版)

艺谭语丝